

证券代码：872399

证券简称：城安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## 城安盛邦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严志明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&lt;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&gt;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由公司总经理做公司2023年总经理工作报告，报告就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

管理工作进行了全面总结，并对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做出详细安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由公司董事长汇报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情况，对执行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方面进行了全面总结，对公司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做出总体要求和部署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编制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及今后发展规划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

润分配，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，对 2023 年度的财务工作以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，编制并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 2024 年业务开展所面临的市场形势，编制并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城安盛邦（北京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同意提名严志明先生、

严汉超先生、高麟先生、王林才先生、马郑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上述 5 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决定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城安盛邦(北京)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城安盛邦(北京)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